

证券代码：839820

证券简称：赢家伟业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 北京赢家伟业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 1 名自然人投资者，此次公司共发行股票 4,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4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赢家伟业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股转系统函〔2022〕1009 号）。

投资人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将募集资金全额存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34525766）。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246 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到账。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

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北京赢家伟业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针对公司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公司共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634525766	1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针对公司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公司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1月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0,666.65
加：理财投资收入	201,402.02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元）
支付办公场所房租	10,211,574.08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总额	10,211,574.08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94.59

#### 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94.59 元转出至公司在民生银行开立的基本存款账户用于日常开支，并于同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五、备查文件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软件园支行销户业务回单

北京赢家伟业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